



聖樂飄飄處處聞

——論會眾的唱詩

謝林芳蘭

「教會崇拜該走甚麼路線？唱傳統的聖詩？或時下流行的敬拜讚美短歌？」這是筆者應邀主持音樂與崇拜研習會時，最常被問到的問題。

近年在準備出版聖樂書籍時¹，筆者看到許多新近出版的有關音樂與崇拜的英文書籍。這些神學家、聖樂學者及音樂同工們，嘗試從不同的角度去探討音樂與崇拜的關係。華人基督教雜誌、報章也出現了不少論及此題目的文章。可見崇拜及教會音樂已成為當今中外教會的熱門話題。音樂與崇拜向來是華人教會事工中最弱的一環，近來已引起有識者的關注。

一. 會眾的唱詩

若要研究音樂與崇拜，首先要探討會眾的唱詩，因為會眾唱詩是主日崇拜中不可缺少的項目。宗教改革時期的教會領袖，都特別注重會眾的唱詩。馬丁路德不僅創作詩歌，也積極地鼓勵會眾去唱，他藉著詩歌來教導聖經的真理。

主日崇拜的唱詩，不是音樂同工或領唱者的專利，而是每個弟兄姊妹的權利與責任。人人都說開口讚美神。正如詩篇六十七：3 所說：「上帝啊！願列邦稱讚你，願萬民都稱讚你。」聖經教導我們，神喜愛祂的子民揚聲唱詩讚美祂，而且神自己也歌唱 (番三17下)。神的兒女向神歌唱，蒙神喜悅，神也向祂的兒女歌唱。

教會該教導會眾成為喜愛唱詩、會唱詩的一群，即所謂的"singing church"。 這樣的教會有幾個特徵：

1. 每人都開口唱詩

會眾的唱詩不是隨個人的好惡，因為唱詩是神給祂兒女的命令與要求。音樂同工需要以鼓勵的方式，教導帶領會眾口唱心和地讚美神。

2. 唱各類美好的詩歌

教會應教導會眾，唱不同種類的好詩歌，不可偏好少數的詩歌。有一位既是神學教授，也在教會參與音樂服事的Marva Dawn女士說：「崇拜聚會應當充滿各式各樣美好的音樂，有新的，也有舊的。聚會也應當聽到信徒不斷的讚美，以及（傳道人）大有能力的宣揚神的信息，使聚會如同一條寬廣的江河，湧流出神的榮美」²。

保羅在以弗所書五19以及歌羅西書三16中提到早期教會常唱的幾類的詩歌，包括：詩章、頌詞與靈歌。

(1) 詩章 (Psalms)

詩章的歌詞來自聖經的詩篇或其他詩歌，配以簡易的旋律，向神歌唱、讚美。

(2) 頌詞 (Hymns)

頌詞是早期信徒唱的新歌，為了頌讚父神或耶穌基督。歌詞不一定選自(舊約)聖經，大多數是信徒的創作。教會藉著這類詩歌，教導會眾瞭解聖經的真理。新約聖經中有幾段重要的頌詞，屬於這些，例如：腓立比書二 6-11，提摩太前書三16與提摩太後書二11-13。

(3) 靈歌 (Spiritual Songs)

靈歌是基督徒在獲得新生命之後，內心受到聖靈的感動時，所唱出的讚美詩歌。內容多為個人的屬靈經歷、見證或其他信徒美好的交通與團契。

3. 信徒以心靈及悟性，向神發出讚美之聲

如哥林多前書十四15所說，我們要用心靈和悟性向神歌唱。若我們唱詩有口無心，而非全人投入，從內心深處唱出詩歌的真諦，那我們就可能陷入說謊了。

4. 信徒唱詩唱得美妙

會眾唱詩的水準如何，多少可代表一個教會屬靈的光景。因此教會的牧者及音樂同工，要積極地教導信徒唱詩，如何唱得更美、更好。這項屬靈的操練，必須要付出許多心力、時間與代價。若能從幼童直到長輩，均給予有規劃、有系統的教導與訓練，日久必見果效。

今日教會很容易接觸到各式各樣的詩歌，新出版的歌曲或CD充斥市場。不是所有新歌都是好的，音樂同工必須謹慎選擇，教唱有豐富屬靈內涵的美好詩歌。下

列兩個原則，可作評選詩歌時的參考：

(1) 歌詞是否符合聖經真理？

聖樂的目的是服事神，因此當從神學的角度來衡量歌詞。不是任何一首曲調，配上聖經的歌詞，就會變成一首好的詩歌。歌詞內容沒有屬靈的信息，或淡化福音的本質，甚至與聖經真理不符，當然不可採用；另一方面，歌詞雖美、充滿感性，卻不提父神或耶穌的聖名、屬性或作為，或只輕輕點到為止，則稱不上是基督教的詩歌。

(2) 創作的技巧是否卓越？

歌詞與樂曲是相輔相承的，有若紅花綠葉的彼此襯托。膚淺的歌詞，縱使配上華麗的旋律，也無法成為一首好的詩歌。同樣的，一首美好的歌詞也會被一個平淡的旋律糟塌了。有深度的歌詞，配以美妙的旋律、和聲與樂器，審慎考慮的音樂技巧，不求速成，不輕浮填詞、草率配曲，這樣的詩歌才會感人至深，才有傳唱久長的價值。

二. 敬拜與讚美短歌

敬拜與讚美的短歌似乎是目前最受教會歡迎的詩歌，不論在主日崇拜或團契小組的聚會中，我們聽到的都是這類的詩歌。有些教會甚至只唱讚美的短歌，而不唱傳統的聖詩。當然讚美的短歌有不少優點，例如歌詞簡單、易學易記，因此弟兄姊妹較能開口歌唱。歌詞多以您字代替「神」字，令人覺得讚美的對象不是那麼遙遠，能使崇拜的氣氛熱絡溫暖，會眾較易敞開心懷，歌唱讚美神。

但若教會只唱敬拜讚美的短歌，而完全不唱傳統的聖詩，則必然會問題叢生。一些牧者、音樂同工與教會領袖們，也已經漸漸看出其中的弊端，覺得需要正視這個問題了。³

筆者也認為這些短歌有不少的弊病，原因如下：

1. 多屬主觀，展現「自我中心」的人性

當今社會高抬人文主義、以自我為中心，偏愛那些「對我說話」(speak to me)、「感動我」(move me) 的詩歌。如果教會音樂事工，也考慮詩歌是否能討「我」的歡心、討人的喜好，以及滿足自我的感覺，肯定自我價值，而非建立在聖經的根基上，則往往會有所偏差，甚至誤入歧途。

仔細分析之後，不難發現這些詩歌的歌詞，很少清楚點出人的罪性與軟弱，偶有提到的，也只是輕描淡寫，無關痛癢地一語帶過。甚少描述耶穌基督的受苦、被釘死於十字架、死而復活的救恩；也不談信徒認罪悔改、竭力過聖潔生活、爭戰受苦、委身付代價、做主忠心門徒、作見證傳福音……等屬靈真理與操練。

2. 歌詞過分簡短

這些詩歌的歌詞都相當簡短，不是語焉不詳，就是言不達意，沒有足夠表達神學思想的空間。一首詩歌若要完整表達一個神學思想與屬靈內涵，總要有數節歌詞才能作到 (當然長達十節、八節的冗長詩歌也未必可取)。

一首短歌即使不斷地重複幾個讚美字句，也無法清楚地表達完整的屬靈信息。類似流行音樂的短歌，究竟不是有深度的，就像一般世俗的流行歌曲，經不起時間的考驗，來得快，去得也快，一陣熱鬧過後，很快就被遺忘，無人再唱了。

3. 很難幫助信徒靈命成長

據統計，多數會眾從唱詩中所得的神學知識多於從聽道所學的。如果週復一週、年復一年，信徒所唱的盡是這類屬靈內涵貧乏，或偏頗失衡的短歌，必會造成靈命短淺不成熟的後果。因此，傳道人在專心準備主日信息之外，也不要忽略詩歌的篩選。除要廣泛平衡地選唱詩歌之外 (當然包括合宜的讚美短歌)，也要選唱與信息相稱的詩歌，一則讓會眾在證道之前藉著唱詩，預備領受神信息的心，再則讓會眾藉著唱詩，回應神的話語，繼而生發事奉的愛心與委身的行動。

4. 有偏向娛樂性之虞

有些教會認為在崇拜時，要多選會眾喜歡的詩歌，特別是那些充滿感性、歌詞簡單，曲調、節奏、旋律與和聲都類似流行歌曲的短歌。這樣的音樂事工，終會漸趨娛樂性質。又有些教會以為多唱這類短歌，能吸引慕道友來參加聚會。其實，教會若靠這種方法來吸引人，就像靠沖淡信息內容，以討好人一樣的可悲可歎！許多慕道友已經聽了不少流行歌曲，如果我們帶領他們唱一些有深度、平常沒有機會聽到的詩歌，或許會使他們更覺新鮮而嚮往呢！

有些教會為使人數增加，用盡各樣方法吸引人來聚會，令人覺得似在參加一場搖滾音樂會、看一齣戲、或趕一場熱鬧的活動。難怪有些超大型教會(mega church)，雖在表面有了「量」的增加，但是在屬靈的「質」上，卻沒有對應的成長。作者赫士德(Donald Hustad) 提出一個發人深省的問題：「**如果我們將教會包裝得那麼世俗化，使教會不像教會，那我們如何向慕道友傳福音呢？**」⁴

尤有甚者，教會的音樂服事有時竟成個人或少數幾個人的演唱會。**教會當切記服事的唯一對象是神，音樂同工是以祭司的身分向神獻上讚美的祭，不宜喧賓奪主，藉此表現個人的音樂才華，滿足虛榮的表演慾和成就感。**教會更應經常為音樂同工禱告。有不少基督徒的福音歌手，因為長年沉迷在聚光燈下和掌聲之中，以致驕縱輕狂，生活無度，行為不檢，因受誘惑而失去見證，令人惋惜，值得警惕。

三. 鼓勵多唱聖詩

筆者當然不是完全反對唱敬拜與讚美的短歌。只要選擇好的詩歌，能配合主日崇拜的信息，好好地帶領會眾讚美神，也未嘗不可。但筆者**要進一步鼓勵教會多唱傳統聖詩。傳統聖詩是教會寶貴的產業，是歷代聖徒屬靈經歷的見證與結晶，至今仍向世人說話。一首聖詩經練歷史的變遷，猶能世代傳唱，且歷久彌新，一定是千錘百鍊的上好詩歌。**

好的詩歌具有下列共同的特色：

1. 歌詞是經過琢磨、根據嚴謹作詩規則而寫的，詞藻優雅，內涵豐富。
2. 歌詞見證作者的心路歷程，蘊涵豐富的血淚生命和深刻的屬靈意義。
3. 經過歷史考驗，包含純正信仰，及歷代聖徒實踐屬靈真理的活潑見證。
4. 主題包羅萬象，傳遞整全平衡的屬靈信息，能配合聚會與講道的需要。

許多華人教會之所以演變到今天的情況，將傳統詩本棄置一旁，幾乎不唱，原因不少。其中最嚴重的是對音樂與崇拜的神學，缺乏整全而正確的認識，忽視音樂在崇拜中的重要角色與地位，重講道而輕唱詩。這種聚會，就像失去綠葉襯托的紅花，顯得失色！

主事者的無知，使得會眾不會唱好聖詩。一曲得勝的詩歌，可能被唱如哀歌；一首思念十架的詩歌，卻被當成軍歌來唱；有時所唱的詩歌與當天的節令或信息主題不稱。有時會眾唱詩，不是唱得荒腔走板，有氣無力，就是不知所唱，心中冷漠毫無感動，愈唱愈覺乏味，甚至乾脆不唱。這不是聖詩的過錯，而是音樂同工的失責！另外，聖詩也往往很不幸地被視為教會不興旺的絆腳石，成為教會人數沒有增加的「代罪羔羊」⁵。

既然聖詩是普世教會寶貴的資產，就應將它們發揚光大，應教導會眾，使他們欣賞、愛唱。使教會成為愛唱聖詩、會唱聖詩的教會，讓會眾可不停地讚美神，享受豐富的崇拜生活。要達到這目的，教會需要長期下工夫，花時間與精力，努力不斷地教導與栽培才行。

下列幾點建議供教會參考：

1. 聖詩研習

教會可經常有計劃地舉辦聖詩學的課程或講座，有系統地教導會眾認識聖詩。從介紹聖詩寫作的背景、歌詞的內容與其屬靈的意義、以及作詞和作曲者的生平見證等，讓會眾瞭解聖詩，然後再教導正確的唱詩方法，這必會引起會眾的興趣與共鳴，收事半功倍之效。

教會應多鼓勵信徒背誦聖詩。雖然中文聖詩的歌詞，有不同的譯本，譯詞的水準也有差別，並非容易背誦，但仍要多唱聖詩，久而久之，自然可以朗朗上口。特別

要鼓勵兒童背誦，相信他們到老都不會忘記歌詞與意義。

此外，最好在崇拜程序單上登載詩歌的簡要背景，幫助會眾瞭解詩歌的意義，使能從心靈深處用「悟性」口唱心和地唱出美妙的詩歌。

2. 聖詩節慶 (Hymn Festivals)

教會可以每年舉行一次聖詩節慶的特別聚會，讓每一位弟兄姊妹都有參與唱詩的機會。也可以邀請其他教會的朋友一起參加，讓教會詩班與彈奏樂器者一起配搭服事。由會眾選唱他們喜愛的詩歌，然後再根據聖詩節慶的主題，作適當的安排。成功的聖詩節慶，能使弟兄姊妹預嘗「在地如在天」的滋味，期望將來在天家與眾聖徒同唱時，能非常投入，而不陌生。

3. 每月一首聖詩

教會可以按主題、事工需要或作詞者分類，每月介紹一首聖詩，有計劃地教導會眾學唱。如此，一年可以學會十二首詩歌，長期下來就學會不少了。

4. 選唱聖詩與短歌

選唱聖詩與短歌，不是即興式地，乃要組合相同主題的聖詩與短歌，串聯成為類似一首混合曲(medley)。詩歌之間的銜接，要預先設計妥當，如何轉調、如何處理風格與情緒轉移等，都要仔細演練，才能使會眾把這些詩歌唱得流暢，達到一氣呵成的效果。

此外，選詩時也要考慮會眾的年齡、背景和唱詩的能力。如果教會有不少中老年的弟兄姊妹，會很難跟唱敬拜與讚美的短歌。經常可見領詩者在台上又唱又搖，極為陶醉，卻不注意有多少會眾跟隨。如果無人跟隨，哪需要有人在台上領唱呢？

結語

當今大部分華人教會的音樂與崇拜，已混亂到毫無章法的地步。對崇拜的意義及音樂的角色與功能，缺少正確的認識；牧師和音樂同工「各行其政」，沒有美好的配搭；教會缺乏音樂人才，尤其是受過聖樂專業訓練的音樂牧師，更是寥若晨星。目睹教會崇拜世俗化的亂象，實在令人憂心。

音樂同工(或音樂牧師)是蒙神呼召的傳道人，用音樂恩賜與專長來服事神。負有教導聖樂的責任，要具備安排聚會詩歌、帶領會眾唱詩、組訓詩班和樂器人才等的的能力與經驗，更要不斷地在自己的靈性、服事的能力，以及音樂的技巧上力求進步，就像利未人的族長基拿尼亞，既是詩班的指揮，又能教導人唱詩，因為他有卓越的音樂技巧（代上十五22）。有心以音樂服事的人，應該到神學院進修，在屬靈和聖樂理論與實踐方面多有裝備，好讓神大大使用。

教會不要寄望於音樂出版商，或對音樂與崇拜一知半解的人，或流行音樂歌手，來主導教會的崇拜路線。

崇拜是個嚴肅的課題，為了神國度長遠之計，神學院要負起崇拜學的理論教導與實踐操練的責任。如果神學生在神學院時，獲得有關聖樂與崇拜的教導與操練，以後出去牧養教會，自己不但能以身作則，成為會敬拜的屬靈人，更是個會帶領會眾敬拜的牧者。如此，教會也比較不易受到社會風氣及流行歌曲與娛樂媒體的影響，也不會盲目地模仿世俗的音樂風格與崇拜方式，教會的質量必會平衡穩定地增長。

註：

1. Fang-Lan Hsieh, *An Annotated Bibliography of Church Music* (New York: Edwin Mellen Press, 2003).

2. Marva J. Dawn, *A Royal "Waste" of Time: The Splendor of Worshiping God and Being Church for the World* (Grand Rapids, Mich.: Wm. B. Eerdmans Pub. Co., 1999), p. 7.

3. 請參考 Calvin M. Johansson, *Music & Ministry: A Biblical Counterpoint*, 2d ed. (Peabody, Mass.: Hendrickson, 1998)。

作者在第五章 "The Gospel and Contemporary Culture" 很嚴謹的分析流行音樂風格的現代詩歌，以及當代教會對此類音樂應採取的態度。

4. Donald P. Hustad, *True Worship: Reclaiming the Wonder & Majesty* (Carol Stream, Ill.: Hope Pub. Co., 1998), p. 142.

5. 請參考 Dawn, *Reaching Out without Dumbing Down: A Theology of Worship for this Urgent Time* (Grand Rapids, Mich.: Wm. B. Eerdmans Pub. Co., 1995), pp. 165-204。有關崇拜中使用的音樂，作者在第八章 "Throwing the Baby Out with the Bath Water or Putting the Baby in Fresh Clothes: Music" 有很深入的探討。

6. 欲對音樂與崇拜更深層而全盤的認識，請參閱筆者譯自 Donald P. Hustad, *Jubilate II: Church Music in Worship and Renewal* (《當代聖樂與崇拜》，台北：校園出版社，1998)。

(作者為美國德州西南浸信會神學院音樂圖書館館長，美國及加拿大聖詩學會編輯顧問，經常主講教會音樂事工研習班。2004年起擔任世華聖樂促進會資源顧問。)